

临财社指〔2021〕5号

## 关于下达卫生健康(计划生育服务)补助资金 预算指标的通知

县(区)财政局、卫生健康局: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卫生健康补助资金(计划生育服务)预算指标的通知》(鲁财社指〔2020〕107号)文件有关要求,现下达2021年卫生健康(计划生育服务)补助资金预算指标,具体金额、项目代码等见附件,此项资金收入列2021年“1100249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,支出列2021年“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”科目。

请按照有关要求,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,并结合本地资金安排情况,统筹使用和及时拨付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,认真组织实施国家计划生育服务项目;按照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,完善绩效目标管理,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,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: 1、2021年卫生健康(计划生育服务)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2、计划生育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表

临沂市财政局

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1月4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临沂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4日印发

---